

台灣工程公司赴日本承攬半導體 體工廠程法規遵循 Q&A

整合公司設立、建設業許可、工作簽證與
勞動管理的實務指南

目錄 Table of Contents

01

**日本法人設立與建設業
許可 (Ch. 1, 2, 11)**

Corporate Setup & Licenses

02

**外籍人員在留資格與入職
程序(Ch. 3, 4, 5, 7, 8)**

Visas & Onboarding

03

**過渡期聘僱與違法派遣
風險 (Ch. 6, 9, 10)**

Transitioning & Labor Risks

04

**準備資料、時程與專業
分工 (Ch. 12, 13)**

Preparation & Timeline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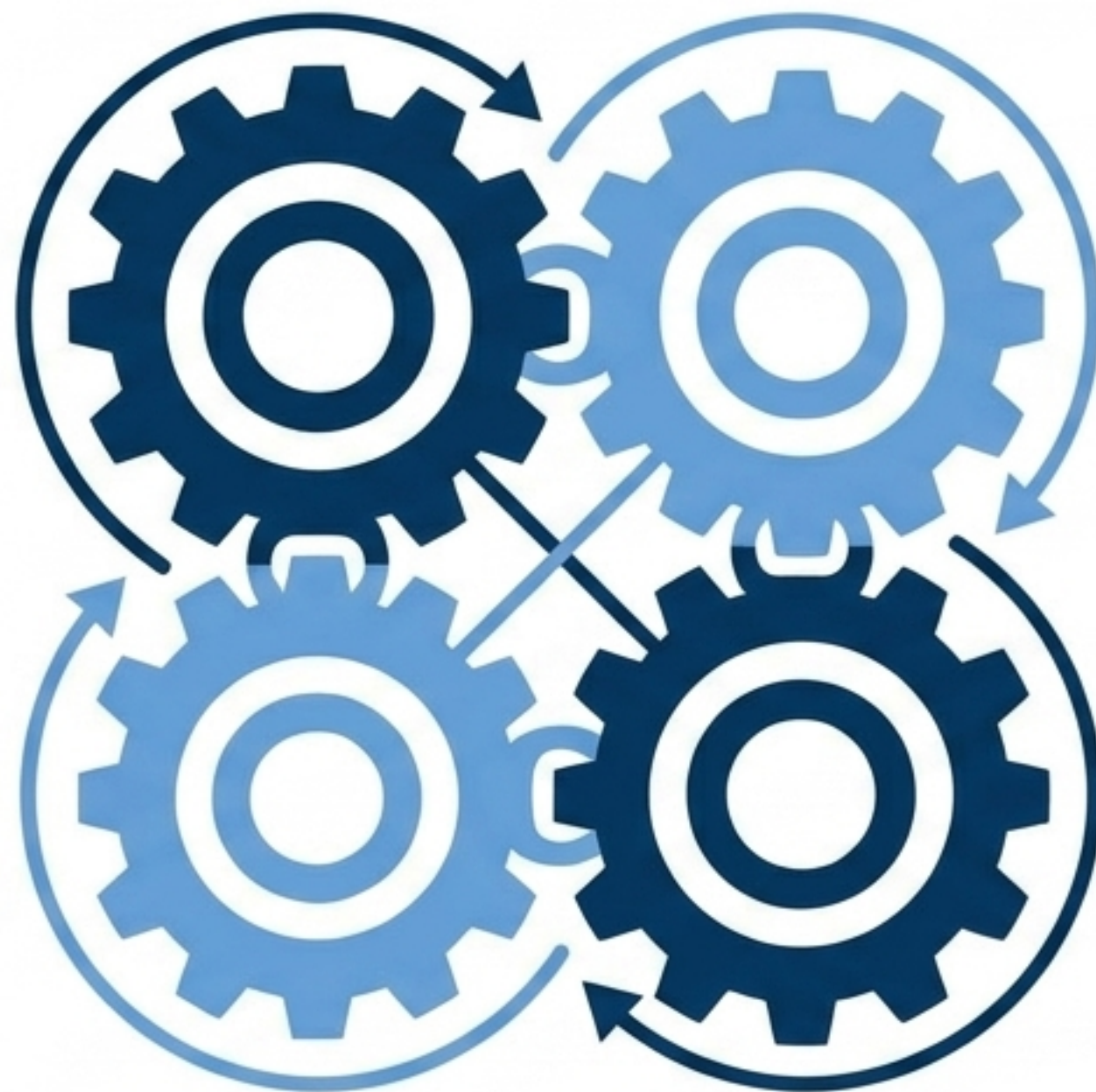
半導體廠房工程的「四位一體」合規要求

公司資格

日本法人成立、稅籍、在地帳戶

人員資格

COE、法定技術人員、工作簽證



工程資格

建設業知事許可、電氣工事業登録

現場管理

合法承攬架構、工安教育制度

公司資格、工程資格、人員在留資格及現場實際管理方式，四者必須相互一致。

第一步：一定要成立日本公司嗎？

大型半導體業主/總包商 常見要求：

- ✓ 日本法人或固定營業據點
- ✓ 在地銀行帳戶與稅籍
- ✓ 日本社會保險及勞動保險
- ✓ 在地負責人與緊急售後服務能力

成立公司只是第一步。

完成登記 ≠ 可立即施工。後續必須綁定建設業許可、電氣工事業登錄、外籍員工工作簽證與法定技術人員配置，方可合法進場。

半導體無塵室工程與法定「建設業許可」對應矩陣

廠房實際工程項目	日本法定建設業許可
配電、配線、機台電源	電氣工事業
空調、排氣、HVAC、製程管線	管工事業
無塵室面板、隔間、天花板	內裝仕上工事業
設備及機械系統安裝	機械器具設置工事業
火災警報、消防設備	消防施設工事業
通訊、資料網路	電氣通信工事業



關鍵提醒：一個完整的無塵室工程，通常需要同時取得三至六種以上的建設業許可，請逐項檢視工程合約內容。

建設業許可門檻與「電氣工事業」的雙重規範

一般 vs. 特定建設業許可

- ✓ 一般許可：自行施工、擔任分包或再分包金額未達門檻。
- ✓ 特定許可：直接向業主承攬，且再分包總額達

5,000萬日圓

(建築一式為 8,000萬日圓)。

*2025/2/1 新制

⚠ 電氣工事業的特殊陷阱

- ⚠ 取得「電氣工事業建設業許可」≠ 可直接施工。必須另外辦理《電氣工事業法》的登錄或通知。
- ⚠ 台灣電機技師或電匠證照不能直接等同日本法定電氣資格，必須依法配置日本合格持證人員。

外籍員工赴日工作在留資格（簽證）比較矩陣

技術・人文知識・國際業務（工程師）	企業內轉勤	特定技能・建設（一號）
適用：專業設計、BIM、QA/QC、專案管理。 條件：相關大學學歷或經驗。  紅線限制：絕對不可從事一般現場勞務施工。	適用：海外母子公司內部調派。 條件：具備集團實質關係，且在海外連續任職至少 1 年。	適用：現場實際施工（拉線、配管、設備安裝）。 條件：通過技能測驗與日語測驗。必須由日本受入企業直接聘僱。

短期滞在與免簽入境的合法邊界



合法行為（可以做）

- ✓ 開會與商務洽談
- ✓ 工地參觀與市場調查
- ✓ 參加特定技能考試
- ✓ 非生產性的短期技術交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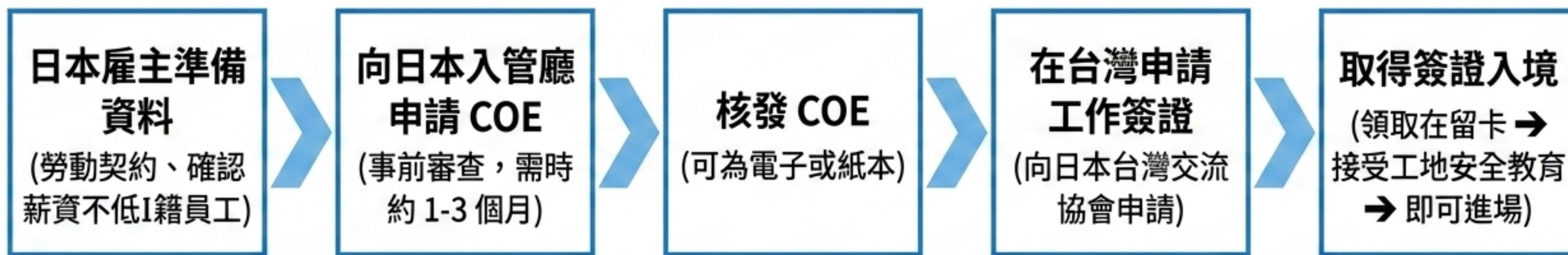


違法行為（絕對不能做）

- ✗ 現場拉線、配管或安裝設備
- ✗ 提供具經濟價值的生產性勞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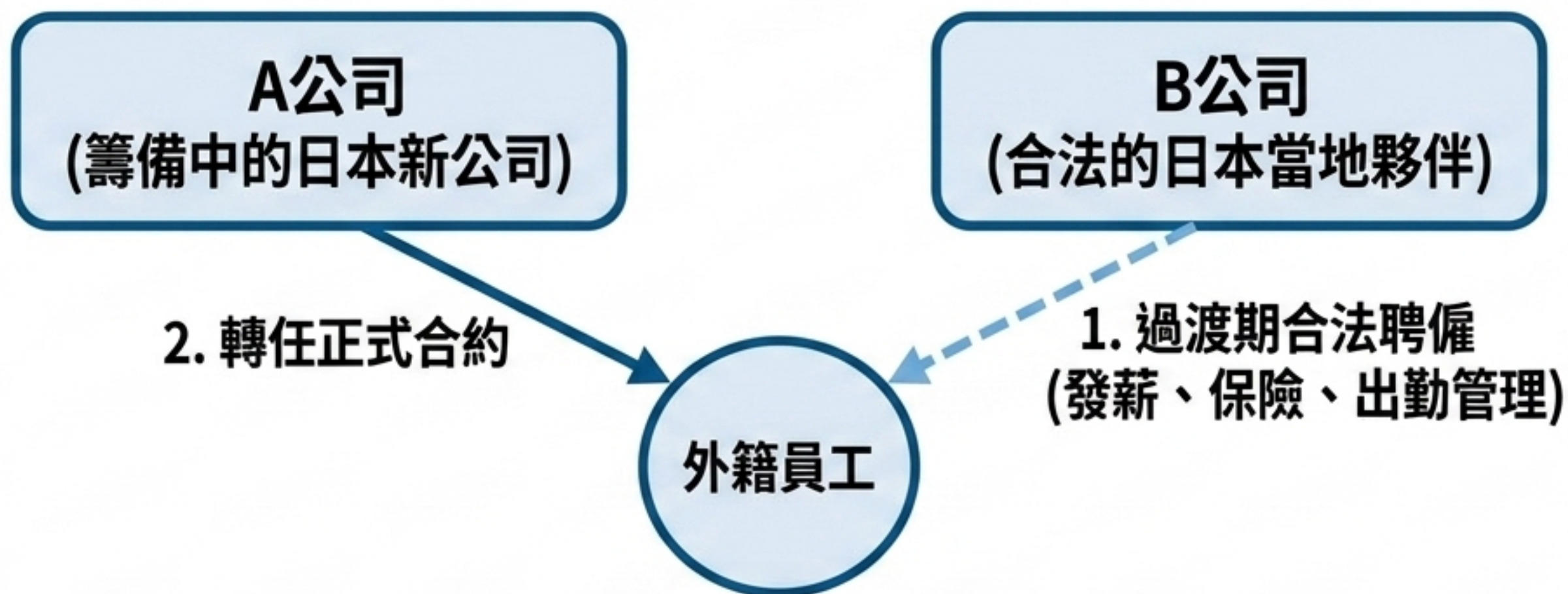
迷思破解：嚴禁使用「教育訓練」、「技術支援」或「試工」名義規避法令，實際提供勞務即屬非法工作。

COE (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) 與入職流程



注意：COE ≠ 簽證

彈性過渡安排：B公司代聘與轉任A公司



- **合規前提**：過渡期間，B公司必須是「真正雇主」，不能只是空殼人頭。
- **轉任程序**：終止B公司合約 → 簽訂A公司合約 → 向入管局申報所屬機關變更。
(若屬特定技能或非集團內部調動，須申請在留資格變更)。

現場勞務防線：嚴防「違法派遣」與「偽裝承攬」

偽裝承攬特徵（極度危險）

- 合約寫承攬，但總包商（客戶）「直接指揮」分包商員工的班次與日常工作。
- 客戶直接核准請假與加班，且分包商現場無獨立專屬主管。

真正的合法承攬（正確做法）

- 分包商自行指揮、管理員工出勤與施工方式。
- 分包商對工程成果及瑕疵負完全責任，並自行設立現場管理體系。

重點提醒：日本建設業嚴格限制「一般勞動派遣」。單靠 EOR（名義雇主）無法規避承攬法規與現場指揮的究責。

外國代表人與「經營・管理」在留資格 (2025 新規)

適用於居住在日本並實際經營公司的高階管理者（CEO/代表董事）。

以下為 2025/10/16 起之新制要求：



投入資產

投入事業資產達

3,000萬日圓

(不僅看登記資本額，
更看實際營運資金)



聘僱要求

至少聘僱一名符合規定
的全職員工。



日語能力

具備日語營運能力

**CEFR B2 /
JLPT N2**



專業審查

商業計畫需由日本當
當地專業人士進行可
行性評估。

進入日本市場的先期資料準備清單

公司營運與工程面

- 商業計畫與財務預測
- 工程主契約與分包架構
- 工地資訊與預定營業據點

許可證與技術人員面

- 畢業證書與日本/外國專業證照
- 過往工程實績證明
- 社會保險規劃

外籍人員簽證面

- 詳細履歷與職務說明
- 日語檢定 / 特定技能成績
- 擬簽訂之勞動契約與集團關係證明

專業團隊分工矩陣與預估時程 (Timeline)

專業分工

-  • **司法書士**：日本公司設立登記
-  • **行政書士**：建設業許可、在留資格(簽證)
-  • **社會保險勞務士**：勞健保與人事制度
-  • **稅理士**：稅務與薪資扣繳

時程預估

日本公司設立: 約 3-6 週



COE 審查: 約 1-3 個月



建設業許可: 約 2-4 個月 (需資料齊全)



整體办理流程藍圖與 Evershine 專業服務



www.evershinecpa.com

Email: tyo4ww@evershinecpa.com

日本永輝 BPO 有限公司

地址：東京港區西新橋 3-23-5 御成門郵船大樓 7F

專案聯絡人：

丘玲惠 (Kyu Reike)

王礼芳 (Lily Wang)

林幸穗 (Anny Lin)

Disclaimer: 本內容為一般性資訊整理，實際申請結果取決於個案細節與主管機關審查。執行前應諮詢專業人士。